

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3月26日，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“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”，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达因药业”）以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2018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.26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.30亿元。截止2018年底的总资产为29.00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5.98亿元，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3.29亿元。

达因药业主要经营儿童药品、保健食品、儿童医疗用品等。注册资本6200万元，本公司持有其52.14%的股权。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9.07亿元，净利润2.15亿元；截止2018年底的总资产为16.90亿元，净资产为14.25亿元，货币资金余额5.55亿元。

二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有关事项

1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2、购买目的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。

3、购买方式：：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五大国有银行（中国工商银行、建设银行、农业银行、交通银行、中国银行）发行的理财产品，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4、购买额度：本公司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为1.5亿元，达因药业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为2亿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。

5、具体实施：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总经理办公会进行论证后实施；达因药业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授权其总经理办公会进行论证后实施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在合理调度、充分满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后，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不会影响公司和达因药业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。

2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通过购买保本、低风险、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，可以获取一定的收益，提高资金利用率和经营业绩。但存在投资收益低于预期的风险。

四、风险控制措施

1、投资标的仅限于国有五大银行短期保本型或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，不得用于证券投资，或购买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理财产品，不得购买以信托为目的的理财产品。

2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将遵循严格的授权、审批程序，加强检查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使用。

3、公司将在半年度、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中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情况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1、在国家法律法规、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达因药业合理安排、利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符合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、公司及达因药业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行为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